

证券代码：002446  
债券代码：128041

证券简称：盛路通信  
债券简称：盛路转债

公告编号：2022-036

##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建立和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机制，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鉴于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现根据相关审核要求，就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监管函1份。2017年7月25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对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7】第124号）。

#### 1、监管函主要内容

2016年6月，公司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维邦云计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向其副总经理王则林提供免息贷款累计1,900万元，王则林已归还上述款项。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未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条、第2.1条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7.4.3条的规定。

## 2、公司整改措施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充分讨论和分析，为有效落实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意见，公司制定了相应整改措施，并按要求对深交所指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 2017 年 7 月 29 日的公告文件（公告编号：2017-029）。具体整改措施包括：

（1）组织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的人员认真学习培训深交所相关规则，提高相关人员规范运作意识；

（2）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以规范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行为；

（3）完善内部信息传递流程，加强沟通，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4）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内部核查，定期或不定期实施对子公司的监察审计，或对其进行业务指导，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